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林逸潤

電話：3322101#7511

電子信箱：10092513@ms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南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400085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40008579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40008579_ATTACH2.doc、376735100E_1140008579_ATTACH3.
xlsx)

主旨：有關本市114年度「智慧學校數位學堂計畫」徵件一案，
請查照。

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114年度智慧學校數位學堂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屬競爭型計畫，鼓勵各校常態性及系統化運用資
通 訊設備系統輔助教學，發展智慧學習教室創新教學模
式，補 助項目為觸控液晶顯示器(含開合式黑(白)板)。
- 三、相關內容說明如下：

(一)申請對象：本市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。

(二)申請日期：

- 1、有意申請之學校，請於114年3月14日(星期五)前(郵戳
為憑)，將申請計畫書(含附件)紙本1份函報本局辦
理。
- 2、申請書電子檔請上傳至本局線上填報暨通知系統
(<https://doc.tyc.edu.tw/index.php>)，上傳至第



【1409】114年度「智慧學校數位學堂計畫」徵件。申請書(含所有附件)彩色掃描核章版請合併成一個pdf檔上傳，附件1.設備盤點表請上傳可編輯檔(excel檔)。

四、檢送旨揭實施計畫及申請計畫書(含附件)(格式)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(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桃園特殊教育學校、桃園市立羅浮高級中等學校除外)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(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除外)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